

实用商业学

王希久 著

中国商业出版社

(京)新登字 073 号

实用商业学

王希久 著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1号)

邮政编码:100053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经销
北京商学院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 9.25 印张 240 千字

1993 年 12 月第 1 版 199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定价:7.80 元

ISBN7—5044—1604—5/F·1043

目 录

第一篇 导 论

第一章 商业经济学是论述商业流通规律的商业科学	(1)
第一节 商业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	(1)
第二节 商业经济学的中心内容.....	(5)
第三节 商业经济学地位的独立性.....	(8)
第二章 商业经济学的研究方法和目的	(9)
第一节 商业经济学的方法论.....	(9)
第二节 商业经济学的研究目的.....	(11)

第二篇 商业结构原理

第三章 商业流通力	(13)
第一节 商业流通力的概念.....	(13)
第二节 商业流通力因素结构.....	(14)
第三节 商业流通力因素的价值表现形态.....	(22)
第四节 商业流通力因素社会结合的特点.....	(26)
第四章 商业经营组织的形式	(29)
第一节 商业经营组织的含义和分类.....	(29)
第二节 商业经营组织的各种形式.....	(30)
第三节 商业经营组织结构的特点.....	(51)

第四节	商业经营组织形式变化的规律性·····	(53)
第五章	商业部门的行业·····	(56)
第一节	商业行业结构的概念·····	(56)
第二节	商业部门的重要行业·····	(58)
第三节	商业行业结构的特点·····	(74)
第四节	商业部门行业形成的规律性·····	(76)
第六章	商业部门的经济形式·····	(79)
第一节	商业经济形式的概念·····	(79)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商业经济形式的变动·····	(80)
第三节	我国现阶段商业经济结构的特点·····	(81)
第七章	商业结构的合理化·····	(83)
第一节	商业结构合理化的基本内容·····	(83)
第二节	商业结构合理化的实现方式——商业投资 的调节机制·····	(85)
第三节	商业结构合理化同商业流通的关系·····	(87)

第三篇 商业流通原理

第八章	商业流通的两个内容:商流和物流 ·····	(89)
第一节	商流和物流的概念·····	(89)
第二节	商流和物流的关系·····	(94)
第三节	商业流通体现货币流通规律·····	(98)
第九章	商流的形式·····	(105)
第一节	商业货币资本循环·····	(105)
第二节	商业信用:赊购赊销 ·····	(116)
第三节	商业代购代销·····	(125)
第四节	真实商品期货买卖·····	(129)
第十章	商业物流的形式·····	(138)
第一节	商品运输·····	(138)

第二节 商品储存·····	(142)
第十一章 商业流通环节 ·····	(147)
第一节 商业流通环节概念的内含·····	(147)
第二节 批发商业环节和零售商业环节·····	(148)
第三节 商业流通环节的合理化·····	(151)
第十二章 商业流通渠道 ·····	(156)
第一节 商业流通渠道的含义和类型·····	(156)
第二节 商业流通渠道的组织和主导权·····	(162)
第三节 商业流通渠道的建立和选择·····	(166)
第十三章 商业流通效率 ·····	(170)
第一节 商业流通效率的概念·····	(170)
第二节 商业企业利润率·····	(173)
第三节 商业利润率平均化的规律·····	(178)

第四篇 商业市场原理

第十四章 市场基本理论 ·····	(189)
第一节 市场的科学内含·····	(189)
第二节 市场分类·····	(190)
第三节 市场机制·····	(193)
第四节 市场模式·····	(195)
第十五章 商业市场的特点 ·····	(198)
第一节 商业市场概念·····	(198)
第二节 商业市场的特点·····	(200)
第十六章 商业市场行业结构 ·····	(207)
第一节 消费品商业市场·····	(207)
第二节 生产资料商业市场·····	(215)
第十七章 商业市场价格 ·····	(220)
第一节 商业价格的含义和分类·····	(220)

第二节	商业价格的客观标准·····	(222)
第三节	商业价格的合理化·····	(230)
第十八章	商业市场的竞争和垄断·····	(233)
第一节	商业市场竞争·····	(233)
第二节	商业市场垄断·····	(240)
第三节	竞争性市场和垄断性市场·····	(242)
第十九章	商业市场均衡·····	(247)
第一节	相对均衡市场的平衡·····	(247)
第二节	卖方市场均衡·····	(268)
第三节	买方市场均衡·····	(270)
第二十章	商业市场运行规律·····	(273)
第一节	商品供求规律·····	(273)
第二节	商品价值实现规律Ⅰ:等价交换规律·····	(279)
第三节	商品价值实现规律Ⅱ:货币流通规律·····	(283)
第四节	商品价值实现规律Ⅲ:供求比率调节 价格的规律·····	(287)

第一篇 导 论

第一章 商业经济学是论述商业 流通规律的商业科学

商业学说已经有 3 个世纪的历史,17 世纪在欧洲出现的关于研究商业资本运动的重商主义理论是最早的商业学说。从亚当·斯密的《国富论》于 1776 年问世开始一直到现代西方经济学,几乎所有的资产阶级经济学都是以生产中心论为主线的理论体系,只有马克思的商业理论是在生产、流通和消费相统一的基础上阐明商业资本流通规律的。在当今的中国正在实现人类社会商品经济的重大变革——商品经济的社会主义化。因此,中国商业经济学有其特定的研究对象和任务。

第一节 商业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

一、商业经济学的研究对象

明确商业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是商业经济学建设的重要问题。考察商业经济学对象的哲学方法是矛盾分析的方法:对某一现象

领域特有的某一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门科学研究的对象。一门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矛盾的特殊性是该门科学区别于其他科学的主要根据。商业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是商业媒介的商品流通。简称商业流通。

人类社会的历史表明,商业流通是几种不同的社会形态所共有一种经济现象。因此,首先应阐明商业流通的共同本质特征。然后,阐明社会主义国家商业流通的特殊规定性。

在商品流通领域,虽然呈现在人们面前的商品货币交换现象是十分复杂的。但是可以概括为两种基本的形式:直接的商品流通和商业媒介的商品流通(间接的商品流通)。比较两种流通形式可以认识商业流通的共同本质。

直接性的商品流通是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循环体系。中间没有商人介入。商业流通是由商人货币资本循环起中介作用的商品流通,中间有商人介入。因此,商业媒介的商品流通与直接性商品流通之间最主要的区别表现在价值运动方面。首先,在形式上,商人资本循环和直接性商品流通的区别表现在两个对立的流通阶段(卖和买)的次序相反。商人资本循环以买开始,以卖结束,先买后卖,货币是循环的起点和终点,商品在整个过程中起媒介作用,同一商品两次变换位置,商人从生产者手里买进商品,然后又把这个商品卖给消费者,使货币又流回到它最初的起点。商人买进的商品要最终卖掉,就是说 $G \text{——} W \text{——} G$,这个循环全部完成,货币就自然回流。直接性商品流通,以卖开始,以买结束,先卖后买,如农民先是出售粮食取得货币,然后是用货币购买衣服,循环的起点和终点是两种不同的商品,货币在整个过程中起媒介作用,同一个货币两次变换位置,卖者从买者那里取得货币,然后把这同一货币付给另一个卖者,整个过程以让渡商品收入货币开始,以支出货币取得商品告终。

商人媒介的商品流通的间接性表现在,它把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每一次商品同货币的直接交换,即 $W \text{——} G$ 或者 $G \text{——}$

W, 同一的商品货币交换阶段分化为商人资本循环中的两个阶段, 两次商品货币交换: 生产者同商人之间的商品货币交换, 商人同消费者之间的商品货币交换。商品的一次销售分化为两次相继销售: 生产者把商品销售给商人, 商人再把这同一商品销售给消费者。从买的方面看, 商品的一次购买分化为两次购买: 商人向生产者购买商品, 消费者向商人购买商品。在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介入的商人的多少, 决定着商业流通的间接性的程度。商人处在生产者和消费者的中间, 商人的买和生产者的卖相对应, 商人的卖和消费者的买相对应, 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同一的商品货币交换($W—G$) 转化为商人的买卖系列即 $G—W—G'$ 。

商人的买卖($G—W—G$) 即商人媒介的商品流通所涉及的范围称作商业流通领域。

其次, 在内容和目的上, 商人媒介的商品流通和直接性的商品流通是不同的。商人媒介的商品流通($G—W—G'$), 从形式上看, 似乎是没有实际内容的同义反复, 两极具有相同的经济形式, 即都是货币, 都是交换价值, G 和 G' 在质上是相同的, 但在实际上, G' 和 G 在数量上是不同的, 最后从流通中取出的货币, 多于起初投入流通的货币, 其中的 $G' = G + \Delta G$, 即等于原先预付货币额加上一个增殖额。这个货币额(G') 和原先的货币额(G) 在质上相同, 由于这一点, 在货币运动的终结时又成为重新循环的开端。因此, 每一次商人资本循环的终结, 自然成为新循环的开端, 从而使商人资本循环是没有止境的, 连续性的循环, 商人的钱袋是货币的出发点和复归点。商人资本流通的客观内容是价值增殖, 这是商人的主观目的。只有越来越多地占有抽象财富——货币成为商人活动的唯一动机时, “他才作为资本家或作为人格化的, 有意志的和意识的资本执行职能。”在 $G—W—G'$ 流通中, 货币和商品仅仅是价值本身的不同运动形式, 货币是价值运动的一般形式, 商品是价值的特殊的也可以说是化了装的运动形式, 价值不断地从一种形式转化为另一种形式, 价值作为内容在商人资本循环中永不

消失,从而变成一个自动的主体,在这个过程中,价值保存自己和扩大自己,自行增殖,不断重复同样的循环过程。 $G \longrightarrow W \longrightarrow G'$ 作为商人资本的循环形式最明显地反映商人为贵卖而买的目的。

在直接性的商品流通($W_1 \longrightarrow G \longrightarrow W_2$)中虽然处在两极的商品在使用价值上是不同的,如粮食和衣服交换,但在价值上,两种不同商品的价值相等是直接性商品流通正常进行的条件。在这里,价值形式的变换并不包含价值量的改变,商品价值所经历的变化:起初是用货币表示的待出售商品的价格,然后是货币额,最后是等价商品的价格。因此,直接性的商品流通中的商品交换就其纯粹形态来说是等价物的交换,因此,不是增加价值的手段。

从比较直接性商品流通和商人媒介的商品流通两种形式,可以认识商人媒介的商品流通中的价值运动在形式和内容上的特性。这些特性是任何商业流通中价值运动的共同规定性。各种商业经济学共同的研究对象就是具有上述共同性的商人媒介的商品流通总体。

商业流通的共同特性只是对不同社会形态下商业流通共性的理论概括。但是,现实的商业流通总是在一定社会制度条件下存在的,从而总是带有一定的社会性质。社会主义国家的商业流通区别于任何私有制社会商业的主要特征就是公有制商业居于主导地位,私有制的商业资本流通不占统治地位,商业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是社会主义国家的商业流通总体。从这个意义上说,社会主义国家商业经济学是以商业流通总体作为研究对象的商业理论体系。

二、商业经济学的研究任务

商业流通规律是商业流通过程中内在本质的必然的联系。商业流通中的特殊规律只是局限在商业流通领域起支配作用。它区别于一般的经济规律和单个商人买卖的商业规律。一般的商品经济规律对商品经济运行的各环节——生产、流通、分配、消费,以及对这些环节构成的总体起支配作用,一般经济规律是对各个经济部门特殊规律共同的本质联系的理论概括。一般的经济规律也对

商业流通起支配作用。商人买卖的规律是商业流通总体特有的规律在单个商人买卖中的具体表现。因此,商业经济学的第一个任务就是阐明一般经济规律在商业流通中的特殊表现形态。第二个任务是阐明商业流通特有的经济规律。

社会主义国家商业流通的特殊性和特有经济规律的理论化体系构成商业经济学。中国商业经济学是研究社会主义国家商业流通规律的一门商业科学。

第二节 商业经济学的中心内容

商业经济学的中心内容是什么?对这个问题的回答,首先应该分析商业流通的内在矛盾。其次,分析商业流通的外在矛盾。从商业内在矛盾看,商业资本循环公式($G—W—G'$)最简明地表述了商业流通的内在矛盾:买和卖的矛盾。买和卖的矛盾是呈现在流通的表面现象。购销差价体现着买和卖在价值上的关系。商品购买数量和商品销售数量具体地表明买和卖两者在使用价值上的数量对比关系。

买和卖作为商业资本循环的两个阶段,互为条件和互相转化,因此,具有一致性。商品购买,使商品从生产部门转到商业部门,为商品最终销售提供了商品条件,没有商品购买,就没有商品销售,在商品品种,质量和数量上商品购买制约着商品销售。商品销售,使商品由商业部门转移到消费领域,为商人再一次购买商品准备了货币条件,因此,商品销售也制约着购买,没有连续的销售,就没有连续的购买。因此,在商品由生产领域转到商业领域,然后再由商业领域转到消费领域的过程中,商品是商业劳动的对象,以商品作为劳动对象,商人的买和卖互为条件。同时,买和卖之间互相转化,由买($G—W$)转化为卖($W—G'$),再由这一次的卖($W—G'$)转化为下一次的买($G—W$)。在商业资本的反复循环($G—W—G'$ 、 $G—W—G'$ …)中,买和卖互相转化,商人

的买和卖的一致性表现在商品数量上就是买和卖的平衡。

买和卖作为商业资本循环的两个阶段,在一般情况下,卖是具有决定性的一个阶段,因为商人把商品卖给消费者这个阶段,商品的最终出售,商品本身才能转入消费领域,商品的使用价值最终得到实现,满足人们的需要,这标志着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实现,假如商品没有被消费者购买(也就是商人没有出售商品),商品就会变成无用的东西。只有商品的最终出售,商品的价值才能完成惊险的跳跃,最终实现商品的价值,其中包括商人预付的货币加上利润。假如这个跳跃不成功,生产商品所花耗的劳动就白白地浪费掉了。但是,在特殊情况下,例如商品十分短缺,商业部门购买商品就变得很重要,因为此时商品出售给消费者这个阶段比较容易。买和卖在商业流通过程中地位的变化,表现为,有时卖是矛盾的主要方面,有时买是矛盾的主要方面,从而使买和卖之间产生矛盾。这种矛盾的具体表现是买卖的不平衡——买的商品数量大于卖的商品数量,商品滞销,或者商人买的商品数量同正常的销售量比较表现得较小,商品脱销。商人的买和卖的矛盾状态支配着商业自动调节的方向和重点。

从商业的外在矛盾看,供求关系决定着商人的买和卖。商人的买和生产者的卖之间既有一致性,又有对立性。商人的买和生产者的卖是同一过程。生产者出售商品的数量就是商品供给量,商人购买商品的数量代表消费者的需求量。商品供给直接决定着商人的购买数量,(当然商人并不是完全被动的)。当商人的购买量和生产者供给量一致时,两者的关系是协调的,当两个量不一致时,两者的关系就发生矛盾。商人的卖和消费者的买之间既有一致的方面,也有矛盾的方面。商人的卖和消费者的买是同一过程。消费者购买商品数量就是真正的需求量,商人出售商品的数量代表生产者的商品供给。商品需求量直接决定商人销售量,当商人的销售量和消费者的需求量一致时,两者的关系是协调的,当两个量不一致时,两者的关系就发生矛盾。因此,在以生产者作为供给方和消费

者作为需求方的供求关系达到基本平衡时,商业部门买和卖的平衡是供求平衡的客观必然反映,买卖平衡是以供求平衡为外在条件的。既使在供求关系处于不平衡时,商业部门也总是根据供求关系的状态力求达到买卖平衡。在这里,供求矛盾状态支配着商业部门购销的如何调节。当商业的买和卖出现较大差额时,也必定通过自我调节,由买卖不平衡转为买卖平衡。

如果从决定供给和需求的生产和消费的矛盾分析,生产力和消费力的对比关系处于何种状态,从根本上决定着供给和需求关系的水平,进而决定着买和卖的关系。

由以上分析可以得出一个很简明的结论:购销矛盾是商业流通的内在矛盾,供求矛盾是直接决定购销矛盾的市场范围的外在条件,生产和消费的矛盾是决定商业部门购销矛盾的最深层的条件。

商业部门的基本职能是通过买和卖对处于两极的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商品货币交换起中介作用,实现商品的价值和使用价值——商品的实际流动。商业部门的买和卖($G \longrightarrow W \longrightarrow G'$)最集中地体现着商业流通的本质特征,这是商业区别于工农业物质生产部门的主要根据。

对商业流通内在矛盾和外在矛盾的片面性理解有两种情形:重商论和轻商论。

所有的重商论者都强调商人货币资本循环的作用,忽视生产的作用。他们把对外贸易的公式概括为:货币收入大于支出,商品出口大于进口。这种重商论只是对商业货币资本循环本身的具体性和表面性特征的概括。只要把商人货币资本循环同广义供求关系(包括生产和消费的关系)联系起来考察。就可以正确地看待商人货币资本循环的地位和作用。

轻商论者片面强调生产的作用,忽视商业的作用。因此,轻商论也称作生产中心论。我国长时期的封建社会一直是重农主义占统治地位。轻商观念源远流长。据史书记载,自秦汉开始,我国就

发生许多次的抑商行为。新中国成立之后一直到 70 年代末,轻视商业的观念是不言而喻的。80 年代中国的经济改革促进了商品经济的巨大发展,商业的重要性越来越被人们所认识。

第三节 商业经济学地位的独立性

商业经济学的地位包括两个方面:其一是商业经济学在商业科学体系中所处的地位。其二是商业经济学在整个经济学体系中的地位。

商业科学体系由商业经济学、商业价格学、商业企业管理学、商业企业经营学等构成。商业经济学以商业流通总体作为研究对象,商业流通总体是由各个商业行业和企业所媒介的商品流通构成的整个商业流通。商业经济学研究商业部门媒介的商品流通。目的在于阐明对整个商业流通起支配作用的特殊规律。商业科学体系中的其他学科研究商业某一局部或侧面,例如商业企业经营学是以企业买卖作为研究对象的,揭示商业企业买卖的具体规律。因此,商业经济学和其他商业科学的研究对象是不同的。不同的对象具有不同的特性。从而决定不同的商业科学具有不同的特征。商业经济学同其他商业科学比较,它的明显特征是宏观性、综合性、基础性。

经济科学体系中包括经济学,各个部门经济学等。它们从不同的层次上对商业进行研究。经济学对商业流通的研究只局限于把商业流通作为整个经济运行中的一个必要环节进行研究,揭示一般经济规律在商业流通中的表现形态。商业经济学是部门经济学系列中专门研究商业流通的基本理论。

第二章 商业经济学的研究方法和目的

第一节 商业经济学的方法论

商业经济学研究方法的哲学基础是唯物主义的辩证法。唯物主义辩证法的思维方式要求对历史的、现实的社会主义商业流通过程的矛盾进行分析,阐明商业流通的特殊规律和商业流通机制。把唯物主义的商业哲学思维方式运用到对商业流通的研究中,应该把实证分析的方法同规范分析方法结合起来,把质的分析方法同量的分析方法结合起来,把因素结构分析方法同机制运行分析方法结合起来。

一、实证分析方法同规范分析方法相结合

运用实证方法研究商业,就是指描述和分析商业流通实际现象,回答客观实际“是什么”的问题。在客观存在的实际现象中,有些是积极的现象,有些是消极的现象,在现象背后都存在着一种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发展的客观必然性。我们要揭示这种支配流通现象的必然性就要运用规范分析的方法。运用规范方法研究商业,就是揭示和阐明商业流通的特性和客观必然性,回答客观必然性“应该是什么”的问题,以此作为科学政策的主要依据。在这里,判断是非的标准是客观经济规律。把实证方法和规范方法结合起来研究商业,就是对客观存在的商业流通现象进行分析,揭示商业流通的经济规律,“透过现象看本质”。“实事求是”是对实证方法和规范方法相结合的生动概括。

二、质的分析方法和量的分析方法相结合

商业经济学包括一系列经济范畴。经济范畴是对商业现象的本质概括。任何一个商业现象以及现象本质的概括——范畴,都是有质和量的规定性,是质和量的统一,质的规定性制约着量的规定性,量的规定性体现着质的规定性。因此,对商业的研究,应该进行质的分析和量的分析,并且把这两种方法有机地结合起来。

对商业现象进行质的分析,就是阐明现象的质的规定性。对商业现象进行量的分析,就是阐明现象量的规定性。例如马克思对市场价值的分析。一方面阐明市场价值的科学内涵:市场价值在本质上是社会必要劳动,它是不同的个别价值平均化的社会价值。另一方面,分析了市场价值的数量规定性。形成市场价值的社会必要劳动,不仅要由同类产品生产者所承认,而且要为消费者所承认,由生产者和消费者共同承认。对市场价值的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结合,可以使我们从质和量的统一性上深刻地理解市场价值这一范畴。

三、分析商业结构和分析商业运行相结合

马克思在概括自己研究资本运动的方法时指出:资本作为自行增殖的价值,不仅包含着阶级关系,包含着建立在劳动作为雇佣劳动而存在的基础上的一定社会性质。它还是一种运动,是一个经过各个不同阶段的循环过程。因此,资本只是作为运动来理解,而不能作为静止物来理解。商业资本运动是一个极其复杂的多种矛盾运动的过程。第一个层次的商业资本运动形式是商业资本的循环。在商业资本的运动中,商品和货币都不是作为静止物而孤立存在的,两者作为商人资本的两种存在形式并形成一种特殊的矛盾运动。在商业资本循环的第一阶段,商人的货币资本转化为商品资本的运动($C-W$)使商人资本价值形式发了更替,商人资本的货币形式被抛弃代之以商品形式。在商人的资本循环的第二阶段,商人的商品资本重新转化为货币资本加上利润($W-G'$)。商品资本最终离开流通过程,货币占据了它的空位。这是在商人资本一次循环中商品和货币矛盾运动的结果。商人资本的循环只是商人资

本全部生涯的一次的形态转换运动。第二层次的商人资本运动是具有反复性、连续性、交错性的周转运动。因此,商人资本的运行是周而复始的商品和货币的矛盾运动。第三层次的商人资本运动是商业资本的总运行。商人资本总运行作为全社会总资本运行的中介环节,更全面,更深刻地表现出商人资本的地位和职能。同时,分析商业资本的运动又是以分析商业和商业资本结构为前提的。例如分析商业资本的结构,分析商业资本循环的结构等,把分析商业结构同分析商业资本运行紧密结合起来,可以更深刻地揭示商业资本运动中极其复杂的经济关系。

第二节 商业经济学的研究目的

实际上,重商主义和轻商主义是从两个极端认识商业流通的片面性理论,这是阻碍商业经济学全面发展的思想根源。以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为理论基础的商业经济学,依据生产、流通、消费相统一的原理,阐明商业流通的特有规律,它是我们在商业实践中,从必然王国走向自由王国的理论武器。

商业经济学与商业政策学的关系。商业政策是联结商业理论和商业实践的中间环节。商业理论来源于商业实践和商业理论指导商业实践,都离不开商业政策。商业理论是商业政策制定的理论依据。例如商业基本建设投资政策的重要理论依据是商业资本必要量原理。目前,我国有许多商业用房陈旧,很多仓库还是解放前的破庙,商业部门各类仓储设施缺容 10~35%。1990 年粮食丰收,全国约有 450 亿公斤粮食只能露天存放。从 1981 年到 1991 年,国家预算内对商业部基建投资在全国预算内基建投资总规模中所占比例逐年下降:1981 年占 0.47%,1982 年占 0.38%,1983 年占 0.346%,1984 年占 0.28%,1985 年占 0.26%,1988 年占 0.25%,1989 年占 0.177%,1990 年占 0.122%,1991 年占 0.102%。商业基本建设投资主要用于商业网点和商业设施方面的建设,使之